

文匯

WEN WEI EDITORIAL

誤導學生行「獨」路 違法教師須嚴處

特首梁振英昨日表示，若「港獨」的主張進一步在學校及社會發展，對香港害處很大，學校有責任引導學生正確討論。他強調對「港獨」的態度不是言論自由問題，而是是非立場問題。「港獨」違憲違法，已經超出言論自由的範疇，若有學校或教師以「培養自由意志」、「獨立思考」的名義，以似是而非的論調，任由學生受「港獨」思潮洗腦，等同教唆學生違法，誘導學生犯罪，肯定違反法律和社會規範。言論自由、獨立思考不是散播鼓吹「港獨」的擋箭牌，對一些學校或教師向學生灌輸「港獨」思潮，引誘學生走上「港獨」不歸路，當局必須依法嚴正處理，斬斷伸向校園的「獨爪」，為香港下一代的健康成長負責。

香港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政治基礎是「一國兩制」方針，憲制基礎是基本法，「港獨」主張香港從國家分離出去，明顯違反基本法，也為國家憲法所不容，抵觸香港的憲制地位及法律地位。有人刻意將散播鼓吹「港獨」與言論自由劃上等號，這根本是混淆視聽，為散播「港獨」創造「保護傘」，以便讓「港獨」肆無忌憚地蔓延擴散，荼毒港人和青少年。

更值得注意的是，目前有激進組織企圖在新學年將「港獨」禍水引向中學校園，有一些政黨則扮演護航和推波助瀾的角色。有辦學團體及教師代表組織，一面聲言不支持「港獨」，另一方面又聲稱，校園是培養自由意志與獨立思考的地方，甚麼議題都可以討論，不應設禁區拒絕學生表達對社會的看法。這種說法刻意混淆是非，為縱容「港獨」思潮在校園擴散製造藉口。

其實，其中的是非道理非常簡單。以吸毒問題為

例，學校當然可以讓學生討論這個社會問題，但討論過程中，必須明確向學生說明吸毒是違法的，對身心將造成嚴重損害，以達到警戒學生遠離毒品的目的；而絕不應該對學生說，吸毒是個人自由問題，大家可以自主思考決定。同樣道理，學校如果讓學生討論「港獨」問題，應以引導學生認清「港獨」的違法性和危害性為目的，提升學生「抗獨」意識，這樣的討論才是對學生負責任的。相反，如果有人打着「培養自由意志」、「獨立思考」的旗號，製造機會讓心智未熟的中學生討論「港獨」，卻不指出「港獨」是違法的，會對香港和學生造成傷害，不提醒學生抵制「港獨」，任由學生在別有用心的激進組織、政治勢力的影響下「獨立思考」、「自行判斷」，這根本是模糊是非，誤導學生，難免會令部分學生產生對「港獨」的錯誤認識，不利於構建正面的國家民族觀，不利於正確看待香港與國家的關懷，這是相當危險的。

有意見又認為，學校討論港獨問題，應相信教師的專業。《香港教育專業守則》訂明，教師「應尊重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應關心學生的安全」，若然有教師任由學生談論「港獨」而不作引導，即使學生得出不惜暴力流血也要搞「港獨」、搞「革命」的結論，甚至明示暗示鼓動支持學生認同、支持「港獨」，這就根本是違背教育專業、對學生不負責的做法，和慫恿學生吸毒有何區別？這不僅喪失教師專業的基本職業規範，而且是罔顧學生安全、福祉和前途，極可能違反《教育條例》。對於違法失德、誤人子弟的「搗獨」教師，教局理所當然要嚴格執法，防範「港獨」在校園氾濫成災，引導學生走正軌，切實保護莘莘學子。

深港通將強化香港金融中心地位

市場高度關注的深港通昨日正式獲批，國務院總理李克強在國務院常務會議上明確指出：「在滬港通試點成功基礎上推出深港通，標誌着中國資本市場在法制化、市場化和國際化方向上又邁出了堅實一步，具有多方面的積極意義。」與此同時，兩地互聯互通即時取消2500億元的額度限制，並納入更多投資產品等等。深港通開通，顯示中國持續對外開放的決心不變，中央將繼續推動資本市場開放、人民幣國際化等措施，讓內地金融進一步和國際接軌。香港作為聯繫內地與世界的「超級聯繫人」，應抓住國家金融業持續深化改革和對外開放帶來的巨大機遇，既貢獻所長，也搭上國家發展的高速列車，再創繁榮。

從國家層面而言，包括資本市場在內的金融業繼續深化改革和擴大開放，對提升中國金融業的國際競爭力和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具有重要作用，人民幣走向國際化，是其中一個重要的策略目標。因為推動人民幣國際化，除了提升其結算及儲備功能外，必然要確立人民幣的全球投資貨幣地位，而深港通使境外資金有更廣闊的管道投資中國人民幣資產，促進資本項目可兌換，正是推動人民幣國際化進程的重要一環。

對於香港而言，深港通的意義更為顯而易見。一方面，深港通有助於內地資金

進入香港佈局估值偏低的港股；另一方面，有助於海外資金投資內地股市，為A股帶來增量資金，可以讓投資者更好地共享內地與香港經濟發展的成功，深化內地與香港金融合作，鞏固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也有利於進一步發揮港深區位優勢，推動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的合作。

較之「滬港」而言，「深港」在人員聯繫、經貿往來等方面更形緊密，兩地投資者對彼此市場也有更加深入的認識。因此，預期深港通在推動內外資金流通方面效果將更為明顯。事實上，國家的一系列國策，例如「一帶一路」、亞投行、人民幣國際化和自貿區建設等，均為香港發展提供新的動力。香港在國家金融開放和人民幣國際化上有重要位置，特區政府不斷強調香港作為「超級聯繫人」的角色，值得我們不斷思考和實踐。深港通的開通，有力地宣佈中國與世界的融合還在繼續，對世界的影響力還在增強，香港若能緊抓機遇，以國家發展為堅實後盾，順勢而為，定能開創更為繁榮的局面。

深港通帶來的利好，已經導致深港兩地股市連日來明顯上升，成交量放大，一些概念股早被資金炒作追捧，若投資者現在才進入，需謹慎避免高追。

（相關新聞刊A3版）

王振民批「獨人」「得寸進尺」強調「政府一定要做事」

政權機構及校園須禁「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姚嘉華）「港獨」思潮冒起，有「港獨」中人參選立法會，有組織更在中學成立所謂的「本土關注組」。中聯辦法律部部長王振民昨日批評，鼓吹港獨者不斷「得寸進尺」，「政府一定要做事。」他並強調對待「港獨」必須要有兩個底線原則：第一，一定要禁止主張「港獨」的人進入政權機構，進入立法會絕對不可以，包括進入行政、立法、司法機關也不可；第二，不能毒害青少年，不能讓「港獨」進入中小學。



■王振民昨日強調對待「港獨」必須要有兩個底線原則。

王振民昨日在深圳出席活動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港獨」違反了香港基本法，香港社會對此非常包容，即使「港獨」者顯然觸犯了法律，特區政府也沒有採取行動禁止他們，但就「看到（「港獨」分子）不斷地得寸進尺」，特區政府必須採取適當行為，「我們看到不斷地得寸進尺，那如果政府什麼事情都不做，對嗎？我們對得起香港的700萬市民嗎？當然政府一定要做事。」

市民與公僕講「獨」性質不同

他強調，香港對待「港獨」有兩個底線原則。第一，主張「港獨」的人不可進入政權機構，進入立法會絕對不可以，包括進入行政、立法、司法機關也不可，「作為一個普通的市民討論、講一講，和一個

從政的人、作為議員、公職人員要講（「港獨」）是不一樣的。」第二個原則是，不能毒害青少年，不能讓「港獨」進入中小學。「誰願意自己的小孩……我上學我是學知識的，學科學知識的，不是學這些根本不存在的問題。你們願意親人把自己的子女，一到學校就學這些東西嗎？全世界我覺得沒有一個國家會允許這樣做的。」

被問到認為現時是否有立法會候選人支持「港獨」，王振民未有正面回應，「每個人對自己的行為都是心中有數的，他真實的想法是心中有數，我們也是心中有數，我相信你們心中也是有數。」

威嚇公僕及記者不能接受

王振民又主動提及近期激進「本土

派」的暴力威嚇行為，指他們不管有什麼意見，也不能暴力相向，因這是香港文明社會所不能接受的，「特別是對待公務員及記者，我們不能不喜歡你提的問題，就拳打腳踢，也不能對公務員依法做的事情，儘管不高興，也不能採取威脅，這是我們香港文明社會所不能接受的。」

基本法修改不可違「一國兩制」

就修改香港基本法的問題，王振民強調，香港基本法的修改不能違反「一國兩制」方針，更不能否認香港是中國一部分的事實，這兩方面的條文永遠不能修改，「法例你當然可以改，但是基本的常識是改不了的，這不僅僅是法律問題，而是常識問題。」

袁國強：選舉主任依法排「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選舉主任早前裁定部分鼓吹「港獨」的參選人立法會選舉提名無效，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昨日強調，立法會選舉並非如坊間所說的是「政治篩選」，相信選舉主任作出相關決定時，並不是扼殺任何人的言論自由，也不是扼殺任何人的政治自由，而是在整個法律框架下，不容許任何人違反香港基本法。

袁國強昨日在深圳出席活動接受傳媒訪問時重申，立法會選舉並非如坊間所說「選舉主任做了法官」、是「政治篩選」。

不容任何人違反基本法

他相信選舉主任作出相關決定時，並不是扼殺任何人的言論自由，也不是扼殺任何人的政治自由，而是在整個法律框架上，不容許任何人違反香港基本法，「特別是以以往都說過，立法會議員上任時，他須要宣誓擁護基本法以及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在這情況下，這是整個選舉的設計，亦是選舉主任有法律上的權力和責任，決定權在選舉主任那處。」

言論自由也有法律限制

他強調，香港法律，包括人權法，保障了港人的言論自由，但言論自由



■袁國強昨日強調，立法會選舉並非如坊間所說的是「政治篩選」。

也有法律的限制，「其實這在不同方面都有，最常見的例子是大家有言論自由，但同時亦受誹謗的相關法律的限制，所以說不是言論自由完全無規範。」

被問到修改香港基本法上是否有前提時，袁國強表示，香港基本法第一百五十九條列明修改機制，過程不可與國家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抵觸，這是維護香港「一國兩制」的重要保障，「若然沒有第一百五十九條第四款，大家可以將『一國兩制』的基本部分都可以修改，這可能對『一國兩制』一些最根本的層面有深遠，甚至乎負面的影響。」

傻根以「獨」攻「獨」搶「熱普城」票



「熱普城」的所謂「永續基本法」到底是不是「港獨」？立法會新界東候選人「城邦國師」陳云根（傻根）昨日疑似衝出嚟認「港獨」，在其facebook貼出一網上論討區文章，題為《其實連陳克勤都get（明白）到永續基本法係港獨》，內文提到「續左（咗）就係港獨，……條路線圖一早有晒係（嘅）度，係咪要講×到明」。未知是否為免成為其鼓吹「港獨」證據，陳雲其後立即留言叫大家「Just read. No comment needed.（只要看，不須評論）」，有「粉絲」亦「心照」留言：「不要comment（評論），門口狗在看著（着）。」

稱「永續基本法」根本是「港獨」

陳雲昨日中午在其fb貼出上述「高登討論區」的文章，內文指，「永續基本法」根本就是「港獨」，反問大家為何會被「人民力量」、社民連帶着走，「亂咁曲解佢（陳雲）賣港。」該文章又稱，是否「獨派」不是重點，並聲言，「為左（咗）入局，各施各法姐

（唔），梁天琦都要跪住入，陳雲用永續基本法過關。呢一點就係高章，仲可以呃盡中產支持。」

讓大家應先推自己入立會

文章又稱，陳雲是「為港人建國」、實現「城邦」，認為大家應先將陳雲「推左（咗）入局（立法會）先」，讓「熱普城」先搞「制憲」，「民族論再完善下（吓）論述，練下（吓）口才再推廣下（吓）港獨。」

不過，由於佢鼓吹「港獨」的帖文分分鐘會成為證據，陳雲只是轉發文章而沒有評論，更立即留言着大家「Just read. No comment needed.（只要看，不須評論）」。多名「粉絲」亦「心照」留言。「Ronald Si Lam」稱：「不要comment（評論），門口狗在看著（着）。」

根粉「大讚」國師擺到盡

「Joshua Wong」則說：「高明的軍師打仗，不會每次明刀明槍。特別是敵強我弱時，計謀很重要。明就明，唔明就算。」「Fai Orz」也說：「國師擺到盡，選管會又吹你唔服。」「Johnny



■陳雲發帖指認「永續基本法」是「港獨」網上圖片。

Hung」也表示：「我都唔會打開口碑啦！傻（傻）的嗎？」

也有「粉絲」談起「港獨」就興奮，滔滔不絕作出闡述。「何劍華」就稱：「公投制憲是建國手段，若國已建，那便是獨立。」「Anna Ho」也聲言：「城邦是政治修辭，國師自己都係咁講啦，都唔明點解咁多人成日話佢痴（癡）線，最清醒係佢囉！」

■記者 甘瑜

選舉期立會拍片 涂謹申疑違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距離立法會換屆選舉投票日尚餘不足3周，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早已規定，所有立法會議員不能在提名期開始（7月16日）至選舉結束（9月4日）期間，在立法會大樓中進行與競選有關的活動。不過，「超級區議會」候選人民主黨涂謹申卻涉嫌違反規定，於大樓內的辦公室拍攝競選短片。

涂謹申本月8日在其facebook專頁上載一段名為「阿涂答問會—邵仲衡」的短片，片中明確看到背景是大會堂、中環摩天輪、政府總部等建築物（見圖），相信短片在其立法會辦公室內拍攝，涉嫌違反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的規定。本報記者昨日曾致電涂謹申查詢，惟至截稿前未獲回覆。

本報記者昨日致電立法會秘書處查詢，職員回覆稱不建議候選人於大樓內拍攝競選短片，並指，詳情可參考秘書處於6月份發佈的新聞稿。翻查有關新聞稿，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指，選舉期間現任議員不應因其議員身份所擁有的權



利，而享有不公平優勢，故由7月16日至9月4日期間，他們不應利用立法會大樓內的任何設施去會見傳媒、召開記者會及做任何與競選有關的事情。

主席曾提醒 行管會可發信警告

曾鈺成當時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若有人違反規定，行管會已授權秘書處制止；若不聽勸告，將予以譴責；如有關行為構成選舉不公，行管會將向該議員發警告信，副件同時交給選舉管理委員會及廉政公署。

新界東候選名單：

陳克勤、葛珮帆、鄧家彪、容海恩、李梓敬、林卓廷、鄭家富、方國珊、張超雄、范國威、侯志強、楊岳橋、梁國雄、陳志全、麥嘉喜、李偲媽、廖添誠、陳云根、陳玉娥、黃琛喻、梁金成、梁頌恆

區議會（第二）候選名單：

李慧琼、周浩鼎、王國興、涂謹申、鄭俊宇、關永業、梁耀忠、何啟明、陳琬琛